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PROVISIONAL

S/PV.1834
6 August 1975

CHINESE

第一八三四次会议临时逐字记录

一九七五年八月六日星期三下午三时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 斋藤先生

(日本)

理事: 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

库德里亚夫泽夫先生

中国

黄华先生

哥斯达黎加

萨拉萨尔先生

法国

勒孔特先生

圭亚那

杰克森先生

伊拉克

谢赫利先生

意大利

卡瓦格利埃里先生

毛里塔尼亚

凯恩先生

瑞典

松德贝格先生

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马立克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理查德先生

喀麦隆联合共和国

布布先生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萨利姆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莫伊尼汉先生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原文和其他语种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尽快分发。

更正应只对发言的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并于三个工作日内用一式四份送交会议事务部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LX-2332室)。

本记录是在一九七五年八月七日分发的，提出更正的时限是一九七五年八月十二日。

请各代表团严格遵守上述时间限制。

75-83105/A

下午三时五十五分会议开始向前任主席致谢

主席：作为安全理事会主席的第一件职务——并且也是一件愉快的事——便是向意大利代表团表示感激与谢意，我确信理事会全体成员都感到普拉雅大使在七月里担任安全理事会主席职位时，向理事会提供了杰出的服务。我确信我们同事都象我一样对他离开我们感觉一种损失，并同我一起祝贺他担任新职务多多成功。

我愿意请求意大利代表转达理事会对他的感谢和祝贺，同时，我也要向你，卡瓦格利埃里先生，表示我们全体理事对你在主持理事会正式会议前各次非正式活动上所表现的熟练风度所感到的敬佩之意。意大利代表团的两位成员以他们的聪明、机智、耐心和公正，对安全理事会所处理的重要事务作出了极大的贡献。

通过议程

主席：理事会成员面前的临时议程将要按照暂行议事规则第九条的规定予以通过。在我进行的协商过程中，理事会有几位代表要求把列于议程上的项目逐一表决。因此我建议，如果理事会同意，开始进行议程的通过，把临时议程上每一个项目按照其排列次序，逐一加以表决。在这样的了解之下，除非我听到任何人提出异议，我就认为理事会将照这个办法进行。就这样决定。

我现在把临时议程项目2“秘书长递送一九七五年七月十五日越南南方共和临时革命政府主席的电报全文的说明(S/11756)”列入议程的问题，付诸表决。

进行举手表决。

赞成：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中国、哥斯达黎加、法国、圭亚那、伊拉克、意大利、日本、毛里塔尼亚、瑞典、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反对：无

弃权：美利坚合众国

主席：表决结果如下：14票赞成，零票反对，1票弃权。因此，本项目通过我现在把临时议程项目3“秘书长递送一九七五年七月十六日越南民主共和国政府总理的电报全文的说明（S/11761）”列入议程的问题，付诸表决。

进行举手表决。

赞成：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中国、哥斯达黎加、法国、圭亚那、伊拉克、意大利、日本、毛里塔尼亚、瑞典、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反对：无

弃权：美利坚合众国

主席：表决结果如下：14票赞成，零票反对，1票弃权。因此，本项目通过我现在把项目4“秘书长递送一九七五年七月三十日大韩民国常驻联合国观察员的信和一九七五年七月二十九日大韩民国外交部长的电报全文的说明（S/11783）”列入议程的问题付诸表决。

进行举手表决。

赞成：哥斯达黎加、法国、意大利、日本、瑞典、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反对：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中国、伊拉克、毛里塔尼亚、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弃权：圭亚那、喀麦隆联合共和国

主席：表决结果如下：7票赞成，6票反对，2票弃权。因此，项目4因未获得必要的多数，故未通过。

我现在把修正后的全部临时议程，付诸表决，以予通过。

我请苏联的马立克大使就程序问题发言。

马立克先生（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我相信没有理由要表决全部议程。我的论点是，根据联合国及其机构普遍接受的工作程序，一旦议程的个别部分通过以后，就不再需要再把全部议程付诸表决，特别是昨天开会时并没有同意这样一个过程。正好相反，我们都同意了——并且无人反对——安全理事会不结盟理事国在那次会议上所提出的提案，这个提案得到许多其他包括苏联在内的安全理事会理事的支持，即我们应该分别票决列于临时议程上的每个项目。

人人都明白不结盟国家提案的要点是越南南方共和的申请和越南民主共和国的申请应该分别单独予以审议，决不能与朝鲜问题和南朝鲜申请的审议发生任何关联。

我还想附加一句，正如所有理事都意识到的，在那次会议上有一些人企图把这两个问题搅在一起当作一揽子交易来审议。然而，正如安全理事会大多数理事的意见所表示的那样，这种联系是毫无根据的。

接纳越南民主共和国和越南南方共和为联合国会员国与朝鲜问题根本毫无关系。接纳一个国家分离而成的两个国家为联合国会员国的做法是：只有在双方都表示愿意、同意并赞成采取加入联合国为会员国的步骤时才能准予接纳。

与越南民主共和国和越南南方共和的情况正好相反，南朝鲜和朝鲜民主共和国对它们加入联合国为会员国并没有一致的意见。因此，把接纳越南民主共和国和越南南方共和为联合国会员国问题与另外一个完全不相干的——由于问题的性质它们是完全不相干的——问题联系在一起的作法，只能被视为是故意对越南民主共和国和越南南方共和问题的解决制造复杂情况。

正是由于这个原因，苏联不能支持把重新审议南朝鲜加入联合国为会员国的申请问题列入议程的提案。

我在提到联合国各机构以及大会和安全理事会的现行惯例时已经说过，当一个项目列入议程的问题已经表决以后，就完全没有再将全部议程进行表决的必要。正是这个制度才使得安全理事会每一个理事能对临时议程上的每一个项目表示他的意见并决定他的立场。

因此，不顾昨天安全理事会非正式会议上所达成的协议而将全部议程付诸表决的提案是新的、出人意料的，这多多少少表明有人企图专断地修正昨天我们安全理事会理事所已达成的协议，并想要作出不同的决定。

我要重复一遍，这种对安全理事会工作的作法有违大会和安全理事会的现行惯例。我们大家都知道得非常清楚，当关于通过大会会议议程的问题在大会常务委员会其后又在全体会议中审议时，议程上的每一个项目都是个别审议的，并且对某项问题或项目是否列入议程的问题都是个别作决定的。在就每一个别项目的决定被通过后，就不再对全部议程进行表决。

因此，我相信理事会应该开始讨论现已列入议程的项目。

主席：主席裁决，把修正后的全部临时议程提付表决。现在苏联代表提出异议。我要把这项异议提付表决。

马立克先生（苏联）：在我的声明里，我并没有表示什么异议。那是你的解释，先生。我只是说明在多数票已经把两个项目列入议程之后，再把全部议程提付表决并不可取的理由。因此，如果没有这一个把全部议程付诸表决的中间阶段，程序极其清楚地指出，我们就要审议那些安全理事会大多数理事国希望并已投票列入安全理事会议程的项目。

主席：主席认为，按照正常惯例，修正后的临时议程是要提付表决的。因此，主席提议，把修正后全部议程应否予以表决通过的问题，提付表决。

黄华先生（中国）：我要提出一个程序性问题。主席先生要把修正过的议程付诸表决，我请主席先生澄清一下这是否仅包括第二、三项，而不包括已被拒绝的第四项。

主席：我们原来的议程上有四个项目；现在只有三个。现在我们面前的临时议程和原来的议程不同。因此，把修正后的全部议程提付表决是对的。并且，这是联合国的正常惯例。

我因此把主席的裁决提付表决，就是说，把修正后的全部临时议程提付表决。

萨利姆先生（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主席先生，除非我误解了马立克大使的话，他发言时并没有对主席的立场表示异议。他只是说，按照正常的惯例，在通过个别的议程项目之后，并不须要坚持表决。除非马立克大使正式对一项裁决提出异议，我认为实在没有必要就应否首先表决主席所提将全部临时议程付诸表决一事，进行表决。

主席：马立克大使，我希望你不要坚持向我提出的声明。你说你的声明并不对主席的裁决表示异议。因此，我要把主席所作将全部临时议程提付表决的提案付诸表决。

进行举手表决。

赞成：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中国、哥斯达黎加、法国、圭亚那、伊拉克、意大利、日本、毛里塔尼亚、瑞典、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国。

反对：无。

主席：表示结果如下：15票赞成，零票反对。修正议程获得通过。主席是错了。现在决定把主席的提案提付表决。

萨利姆先生（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程序问题。主席先生，在我刚才发言以后，马立克大使并没有对你的决定表示异议，我实在不懂怎样可以就应否将主席提案提付表决一事，进行表决。你说过：“我们现在就修正临时议程进行表决”而我们已经对修正临时议程投了票。我向你保证，如果我们就应否把你的提案提付表决一事进行表决，我会投反对票或弃权。——我觉得目前的混淆完全是没有理由的，而我要明白表示，当我们刚才表决时，我们已经就修正议程的通过进行了表决。

莫伊汉尼先生（美国）：我们认为主席的两次了解都是正确的，即第一，我们就要不要表决进行表决，第二，我们现在就要对修正过的议程进行表决。这是我们的了解。

理查德先生（联合王国）：对我们来说，我们的立场很简单。我们表决了你向我们提出的问题，主席先生，而你向我们提出的问题就是你以主席身份作出的裁决——即应该将修正过的议程提付表决——应否获得支持。环绕着会议桌所表现的欣然一致的投票，虽然表明安全理事会所有理事国都支持你的裁决，即现在应该就修正过的议程进行表决。我们对这问题的了解就是如此，我们所表决的就是这个问题。如果我们所表决的不是这个问题，那么，也许最好把问题提出来，我们再来表决。可是对于你要我们表决的是什么，我自己是十分清楚的。

马立克先生（苏联）：我从俄语口译听到的是，主席只简单地说他表把前几次投票所修正的安全理事会议程提付表决。我的了解是这样的，所有的人也都是这样了解的。如果有两个安全理事会的理事国不同意这样的了解，那是它们的事。没有任何理由要对一项已经通过的决定再进行表决。如果某些理事会理事想要提出一种说法认为不能接受这项已经获得全体一致通过的提案，这是无先例可循的，这就是对一项已通过的决定表示异议。为了要承认这个异议，我们必须把他们的提案进行另一次表决。如果那是一个异议，我们必须把那个异议付诸表决，看看结果如何，但是一项通过的决定是合法的决定，安全理事会必须按照这个决定开始审议前几次投票修正过的议程上的问题。情况就是如此。主席先生，如果某些安全理事会理事对你的发言中提付表决的内容有不同的解释，让我们来听听录音带。

莫伊尼汉先生（美国）：我要向各位杰出而资深的同事们致敬，在我看来，他所提及的两位理事会理事欣然同意这样的了解：即我们不仅互相同意，而且我们所同意的是我们与主席的意见相同，并且由于你的发言，主席先生，我们方才全体一致同意就修改过的议程进行表决。我们欢迎这个表决并希望现在就能进行。

杰克逊先生（圭亚那）：主席先生，我并不想过多耽搁会议的进行，也绝不想

把原已混乱的情况弄得更混乱，但是，既然我们在对我们的了解穷根究底，我想我应该代表我国代表团把我对我们进行的表决的了解，列入记录。

如果我记忆不错的话——我希望能从逐字记录印好后得到证实——紧接在你把问题提交本理事会之前，你希望马立克大使不再坚持，并希望不要把他的发言视为是对你的提案的异议。我们对提案提出的方式记得很清楚，你提交我们表决的是通过前次投票修正过的议程——当我们投票时我们就是这样了解的。在这种情况下，既然我们似乎都同意这个议程，我想我们可以认为已进行了表决，现在应审议议程的实质部分。

萨利姆先生（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就象我的同事和朋友圭亚那的大使一样，我们实在不想对一件十分清楚的事进行不必要的冗长辩论。主席先生，我相信你对这问题是很清楚的，因为你在宣布表决结果时曾进一步宣布，议程已经通过。不知怎样，坐在我左边的同事大声发言，坐在我右边的同事也发了一些言之后——我不是指紧靠我右边的同事——就发生你弄错了事情的问题。我认为我们正在制造一个坏的先例。我并没有很强的成见，但是，在通过决定之后，由于一两个理事说他们没有正确了解这个决定，我们又要走回去，对我们通过的决定作不同的解释，我认为这将造成安全理事会的一个很坏的先例。我要把我们的立场表示明白。十分清楚，当你要我们投票时，我们是就议程的通过进行表决的。这问题现在很清楚，而且我相信主席也很清楚。也许对我们的某些同事不很清楚，但是只因为一两位同事没有清楚的了解，就要我们全体接受这个误解，我认为这是不公平的。

主席：我要对所发生的混乱情况表示歉意。我现在提议把修正过的议程提付表决——我现在要理事会通过的临时议程是包括项目2和3的临时议程。

我请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代表就程序问题发言。

库德利雅夫泽夫先生（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主席先生，我们已经对修正过的议程表决过了。你自己在表决之前和表决之后也都这样说的。你知道已经有多少人证实了这种印象。你宣布了表决的结果。在这件事上你现在是想要改变我们已经表决过的结果吗？正如苏联代表所正确指出的，你不能把同样的问题再表决一次。如果你这样做，我们就要替某些似乎感觉混淆的国家的代表提出异议。

我们要求解释，先生。

黄华先生（中国）：中国代表团完全同意圭亚那代表和坦桑尼亚代表刚才所提出的意见。刚才主席在将议程提付表决时，已明确说明将修正过的议程付表决。这项表决已经进行过了，所以不需要再表决。

理查德先生（联合王国）： 我觉得不妨说，解决这个问题的办法只有两个。其一是现在就表决，我的了解是，这就是你的提议，而我完全同意你，因为，依我们的看法，根本还没有表决过。另一个办法是，我们可以先休会，等我们看到了逐字记录，弄清楚到底我们表决了什么东西再说。

理事会似乎对你实际上向理事会提出的问题的形式有明显的分歧意见。我是一点疑问都没有的——无论如何，所有坐在我后面的那些人也都可以证实这一点——，那就是，就英文而言，我们所表决的是应否进行表决。我们所表决的不是我们是否通过订正的临时议程。

因此，如果在座的某些理事国真是要利用已经产生的这个可以理解的混淆，我就建议，唯一的办法就是休会，等逐字记录，甚至等所有语文的逐字记录到手时再说。这样的话，主席，我们必然就可以确实断定到底你提付表决的是什么问题。如果苏联大使要的就是这个，好吧，就这么办。

谢赫利先生（伊拉克）： 主席先生，我们认为这个情况是很清楚的。你作出了一项裁决。苏联代表提出了一项意见，但没有提出异议。萨利姆大使进一步强调了这项意见。于是你要求马立克大使不要坚持他的意见。当时，苏联代表未表反对，你就将订正的议程付诸表决，正象你所说的，这项临时议程获得了通过。

我同意马立克大使，我们应该参考录音带来澄清这一混淆。

勒孔特先生（法国）： 如果我了解得没错，因为对我们所表决的事项可能有所误解，有人提议暂时休会。我认为要求我们参考逐字记录是合理的，我希望主席认真考虑这一提议。

马立克先生（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看来理查德大使不大了解我的

意思。我并未提议安全理事会休会。主席先生，我对你怎样提出你的提议和你提付表决的是什么都毫无疑问。我完全清楚，安全理事会许多别的理事国也一样清楚。

在我说了我不是提出异议以后，你就将经过以前几次表决订正的安全理事会议程付诸表决。我说过，如果安理会的任何理事国对你的提议的措词，对你实际上提付表决的事项有何疑问的话，那末他们可以去听一听录音带。但是却并不需要为了这样作而中止安理会会议的进行，因而使人有借口从事拖延或采取任何其他措施来改变安理会通过的决定。议程已经核定，我建议我们开始讨论。谁对你的提议的措词有疑问，可以去听录音带，安理会无须为此休会。

理查德先生（联合王国）： 我是不是可以提出两项程序问题。一个是，在我们确知是否已经通过临时议程之前就继续审议临时议程项目是有点困难的，而就我看，要确知这一点，唯一的办法是暂时休会，把记录找来。

其次，我想指出，按照暂行议事规则第三十三条的规定，暂停会议或休会的动议，在与会议所讨论事项有关的一切主要动议及决议草案的排列次序上应占优先地位。因此我再说一遍，如果苏联代表坚持要利用对于这个问题的形式和表决的一项明显误解的话，那我就根据第三十三条提出暂停这次会议的动议，等所有有关语文的记录编制完毕以备审查时为止。

主席： 为答复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代表所提出的程序问题，我愿说明现在似乎是有混淆存在。我清楚地再度提出了我想作的是什么。现在，理查德大使提议暂停会议。如果没有异议——

我请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代表就程序问题发言。

库德利雅夫泽夫先生（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 主席，关于你的解释，我要再一次指出安理会就订正的议程举行了一次表决。那是表决后你宣布

过的。之后，安理会两个理事国决定对表决的结果提出异议，而你呢，主席，现在却决定改变你在表决前后两次宣布的看法——即安全理事会已就订正议程举行过表决。我重述一遍：由于安理会两个理事国要改变这项表决，你现在又一次向安理会提议就已经表决过的问题举行表决。我国代表团认为，这是十分不合逻辑而错误的，而且，的确是安理会史无前例的。

主席： 如果没有人反对，我现在就宣布暂停会议——

我请苏联代表就程序问题发言。

马立克先生（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主席先生，如果你接受理查德大使的提议，你应该把它付诸表决。让我们看看谁赞成暂停会议和谁不赞成。

主席： 由于有人反对暂停会议——

黄先生（中国）： 程序问题。

主席： 我请中国代表就程序问题发言。

黄先生（中国）： 中国代表团愿就程序问题发表意见。根据安理会议事规则第三十三条的规定，如要休会，主席应该把休会的建议本身付诸表决而不是把反对意见付表决。需要说明一下，中国代表团是反对休会的。

主席： 我现在把暂停会议的动议付诸表决。

进行举手表决。

赞成： 哥斯达黎加、法国、意大利、日本、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

利坚合众国

反对: 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中国、伊拉克、毛里塔尼亚、瑞典、
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弃权: 喀麦隆联合共和国

圭亚那没有参加投票。

主席：表决结果如下：6票赞成、7票反对、一票弃权。一个代表团没有参加投票。暂停会议的动议已被否决。

莫伊尼汉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主席，这是安全理事会历史上不太光彩的一刻。我们是十五个有能力表明自己意见的成年人。一个可以理解的误解发生了。象我们的一些同事那样追寻更深的误解有什么意义呢？

主席先生，美国代表和联合王国代表说过，对你付诸表决的是什么，我们的了解是一致的。现在，毫无疑问，对安理会主席表示尊重的意思就是同意主席对方才发生事情的理解。如果向你表示这种尊重，唯一要做的就是提出这个问题：我们是不是接受改动过的议程？

主席：主席的了解是，我们就临时议程每一项目分别作出的表决是为了肯定每一项目列入议程。就议程进行表决的结果是，项目2和项目3已经通过列入议程，但整个议程的通过必须付诸表决。如果理事会同意，我现在提议将订正的整个议程付诸表决。

萨利姆先生（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我完全同意我们必须向主席表示尊重，而且，主席先生，如果我们同意你的建议，正是因为我们希望向你表示尊重。但就美国代表刚才的发言来说，我不同意凡曾提到这个问题的人都隐含对主席不尊重的意思。主席关于表决说了什么话？我想会议记录将表明他说的是，现在把通过议程项目的提议付诸表决，表决之后，他清楚地说过——我想理事会中不会有人记得他清清楚楚地说过——现在议程已经通过了。

我同意，如果我们十五个人对我们是不是真的就某些事情取得了同意一事穷究不舍，的确不是理事会历史上多么光彩的一刻。但我觉得，如果我们在理事

会通过了一项决定之后，不知怎么地又回头将同一决定付诸表决，对安全理事会而言，也是一样的不光彩的。因此，我勉强响应美国代表的呼吁，但是我要说的非常清楚，由于做我们今天所做的事，我们可能给理事会的工作开了一个不好的先例。

马立克先生（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主席先生，我们在这里确实碰到了一个颇不寻常的情况。有些发言者说这是安全理事会工作上不太光彩的一刻。我对此不能同意。就对于提议的措词是否注意的问题来说，这也许是不太光彩的一刻。但这与安全理事会本身是毫不相干的。我想提醒你我以前说过的话。我们这里决定不休会了，我觉得如果你要秘书处将我们到底说了什么话的那几段录音带——只要表决前关于我们把什么事项付诸表决，和表决后你宣布的结果那几段——赶快交给我们，倒不失为一个好主意。一切事情都将因此澄清，那些企图修改这项决定的人将会明白他们自己搞错了。

勒孔特先生（法国）：我曾要求主席准许我对投票——对几次投票——作解释性发言。我要解释我到底是因为什么投票的，因为我恐怕继续这样讨论下去，我们大家都会忘记我们自己到底做了什么。

我投票赞成把我们提出的议程交给接纳新会员国委员会。坦率地说，主席先生，这是我所了解的你所问的问题的意思。

然后我投票赞成暂停会议，因为有两位最可尊重的代表对问题抱有怀疑，他们的怀疑又使我开始怀疑，到底我对什么投了票。我有一个印象，可是因为两位我们最尊重的代表的了解，与我的了解不同，所以我现在不能确定是怎么回事了。所以我投票赞成暂停会议，这样我们至少可以检查录音带，让事实来决定，而不是让多数票来决定问题所在，因为用表决来决定事实真象，是绝对不能容许的。就我记忆所及，这就是我投票赞成把订正后的议程交给接纳新会员国委员会的理由——因为我所理解的问题是这样——，可是后来我又投票赞成暂停会议，让我们能够查证我们大家究竟做了什么，首先我要知道我做了什么。当然我们很可以明天再来弄清楚，不过我觉得一定可以现在就想办法弄清楚。

这就是我对我投的票的解释，希望不会再有所误解。

杰克逊先生（圭亚那）：我也要代表我国代表团就我国对暂停会议动议的投票加以解释——假定那也算是一次投票的话。

我相信圭亚那对主席一职的尊敬，绝不低于本理事会中任何其他理事国。因为我们这样想，所以我们想要通过发言，来加强我们认为是理事会大多数的意见，就是说，主席先生原来提出的动议是通过议程。我们关心的是，一种误解，不论是多么纯真的误解，也可能被解释为对主席的一种不尊重，因为这样，我们才决定不参加暂停会议的表决，因为我们觉得，今天下午在这里，应该信赖主席先生的指导，来设法找出解决这个僵局的办法。

主席先生，你提议我们再来一次表决。我们原来的立场绝不作任何改变，同时我们要强调这一程序不论在形式上或实质上不能作为一个前例，就是对于理事会的决定可以由于误解而提出异议，在这样的条件下，我们出于对你的最大的尊敬，同意你的提议，把这个动议再提付表决。

理查德先生（联合王国）： 这种情形是不常有的，不过我很高兴至少有一次和苏联代表的意见一致。他说，我们应该听录音。主席先生，我们的录音录下了在表决前你实际说的每一个字。在过去二十分钟内，我们设法拿到了这个录音带。所以我提议，安全理事会解决目前问题的适当办法，就是不妨在你的办公室里进行非正式的协商，苏联大使和每一位代表都可以听一听录音带。如果这样还不能解决问题，那么我们当然要想一想下一步应该怎么办；如果这样就解决了问题，那么我们当然就可以继续正常的开会。

因此我提议听录音带，我希望在会的每一位代表都同意。

凯恩先生（毛里塔尼亚）： 我国代表团从辩论开始就没有发言，因为我们觉得主席先生的各项提议都相当明白，各次表决也是同样清楚地举行的。

我们较早已对联合王国代表暂停会议的提议作了表决，多数的意见是很明白的；它希望会议继续正常地进行。

圭亚那代表有一个提议，我认为是很具体的，并且可以使那些刚才没有了解你的提议的各代表团再投一次票，照它们的意思投票。所以我觉得不必暂停理事会的正式会议而去进行协商，因为各国代表团有机会再投一次票，而且在这次投票时，甚至可以采取同它们第一次投票时相反的立场。

因此，我认为我国代表团无法接受联合王国代表的提议。我们应照圭亚那大使的提议，开始进行表决。

松贝黑先生（瑞典）： 我只是要解释，我国代表团不能赞同在我们取得所有各语文的逐字记录之前，暂停会议的意见。这是今天理事会手上非常紧急的问题，我们急于要赶快加以解决。

关于将来的程序问题，我们可以按照理事会的多数意见，再作一次表决。我们也可以照联合王国代表的意见，进行私下的协商来解决这个问题。

马立克先生（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我要澄清一个问题。我在上次发言中强调说过，我要那些对提议的措词有怀疑的代表们听一听录音带。我自己毫无怀疑。我投票赞成安全理事会主席一项措词非常明确的提议：在对临时议程个别项目分别表决之后，对订正后的整个议程进行表决——也就是说，没有项目4。这是我们大家的了解。我也解释了为什么不应该这样作。主席不同意，并且坚持要进行他提议的表决。在那样的情况下，绝没有任何再提出问题的必要。我当时说，我的发言并不构成异议，坦桑尼亚代表萨利姆大使对此又作了进一步的解释。事实是非常清楚的。

因此，当时每一个人都清楚地了解，绝无必要提出对整个议程要不要进行表决的问题。

主席作了裁决说应该进行表决。他把问题提付了表决，我们都投票赞成整个的议程，包括那些没有仔细注意主席提议的措词的代表团也投票赞成。所以我看不出有什么理由再举行表决，因为这样就会开创极不可取的先例。

我记得从前有这样的情形，由多数票作成一项决定，而不计算反对票。一项通过的决定就是法律，只有通过提出异议的方式才能废除。假使谁不喜欢一个决定，他可以提出异议，他的异议可以提付表决。这是安理会唯一更改决议的办法。

布·布先生（喀麦隆联合共和国）： 我要简短地解释我们刚才所投的票有什么意义。当主席先生要求苏联代表不要坚持他对你主持辩论的方式所作的解释时，毫无疑问的，提付表决的提议是关于修正后的议程，我们也就对这个提议投了票。关于这一问题是毫无疑义的，我国代表团觉得我们毫无理由要暂停会议去听录音带。

不过，为了使你的工作进行顺利，并且因为我们在理事会里投票时负着重大的责任，所以我作为尊敬的表示，愿意支持圭亚那代表的提议，让我们的同事再有一次机会，按照他们所收到的本国政府的指示投票。

虽然这样说，我国代表团认为，这一次的程序不应被认为是本理事会的一个先例。

卡瓦格利埃里先生（意大利）： 主席先生，我要很简短地感谢你和理事会对普拉雅大使和我的赞扬。我一定要把你们的话转告给普拉雅大使。

关于现在辩论的问题，我觉得有一件事是对大家都很明白的：那就是大家对我们要表决的东西，在解释上有了误解。另一点很明白的是，有些理事国因为误解的缘故，自以为是支持你的裁决，所以投了票，后来对此就有了一些疑虑。

我现在想，我们理事会不可能在每一个人都感觉到有明显的误解的基础上继续进行工作。所以我国代表团认为，这个问题一定要澄清，才能进行下一步工作。

我请主席先生决定我们是不是需要等着听录音带，或者我们是不是在继续工作之前有必要进行非正式协商。可是我觉得有一点是相当明白的：那就是我们不能把已经发生了的误解当做没有发生而继续进一步的工作。

主席： 在听取其他代表的发言之前，让我再说一次，我希望得到理事会所有理事国的合作，因为这个问题很重要，而且我们必须对申请国的诚挚请求尽快作出决定。

我觉得，混乱的情形在理事会对中国项目 4 表决之后就立刻发生了。那次表决之后，项目 4 被否决了。我要明白指出，我的本意是关于项目 2 和项目 3 的肯定的表决结果，将使它们被列入临时议程，对这一点不应该有任何误解。

经过理事会的上述表决之后，现在我提议把订正后的临时议程——只有项目 2 和项目 3 ——提付表决，使整个议程获得通过。如果没有人反对，我就进行表决。

进行举手表决。

赞成： 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中国、法国、圭亚那、伊拉克、意大利、日本、毛里塔尼亚、瑞典、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反对： 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哥斯达黎加、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主席： 表决的结果如下：12 票赞成，1 票反对，2 票弃权。因此，订正后的整个议程获得通过。

秘书长递送一九七五年七月十五日越南南方共和临时革命政府主席的电报全文的说明 (S/11756)。

秘书长递送一九七五年七月十六日越南民主共和国政府总理的电报全文的说明 (S/11761)。

主席： 现在我请那些愿意说明投票理由的代表发言。

莫伊尼汉先生（美利坚合众国）：联合国历史上的疑难日子，现在又将过去一天了。安全理事会面前所有的是一个最简单的问题。我们被请负起宪章规定的职责，审议接纳新会员国的问题。我们面前有三个国家的申请书。美国当然准备投票赞成审议这三个国家每一国的申请。宪章力求普遍性的主要推动力要求我们至少作到这一点。的确，安全理事会理事国有责任确保把具有任何国家形象的任何个体加入联合国的申请转交接纳委员会。对申请方面是否符合宪章关于会籍的规定进行审议是接纳委员会的任务。

今天我们面前有三份申请书。美国愿意接纳委员会审议每一份申请书，而且美国明白表示过，我们准备投票赞成接纳所有这些申请。我们愿意见到它们每一个都被接纳，正如所有各国都被接纳一样。

显然，安全理事会的行动使大会第三十届会议无从得到这个机会，我们对此只能表示遗憾。

卡瓦格利埃里先生（意大利）：在这次辩论中，我国代表团一直受到我早已有机会提出的那些原则的启发。第一个原则就是联合国的普遍性。我们盼望看到所有的申请书都由接纳委员会审查，并由理事会根据它们具备的条件作成决定。我们认为每一个申请国都有权通过整个的程序。对我们来说，我们准备投票赞成它们每一国的申请。

最后通过的议程仅只提到其中的两项申请，即南越和北越的申请。我国代表团在关于议程的程序性辩论中投票赞成了每一件申请，并且将投票赞成联合国接纳这两个国家。意大利同它们都已建立友好的关系。

不过，我们惋惜关于接纳南朝鲜的问题没有保留在议程上。我们希望理事会很快能够对这项申请也给予有利的考虑。

理查德先生（联合王国）：主席先生，经过我们刚才关于程序问题的有些冗长的辩论之后，你仍允许我发言，我非常感谢。我不想重新开始辩论，但我会十分高兴让苏联大使和其他的人听听我们现在已有的录音带，如果他们愿意的话。

我请主席先生决定我们是不是需要等着听录音带，或者我们是不是在继续工作之前有必要进行非正式协商。可是我觉得有一点是相当明白的：那就是我们不能把已经发生了的误解当做没有发生而继续进一步的工作。

主席： 在听取其他代表的发言之前，让我再说一次，我希望得到理事会所有理事国的合作，因为这个问题很重要，而且我们必须对申请国的诚挚请求尽快作出决定。

我觉得，混乱的情形在理事会对中国项目 4 表决之后就立刻发生了。那次表决之后，项目 4 被否决了。我要明白指出，我的本意是关于项目 2 和项目 3 的肯定的表决结果，将使它们被列入临时议程，对这一点不应该有任何误解。

经过理事会的上述表决之后，现在我提议把订正后的临时议程——只有项目 2 和项目 3 ——提付表决，使整个议程获得通过。如果没有人反对，我就进行表决。

进行举手表决。

赞成： 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中国、法国、圭亚那、伊拉克、意大利、日本、毛里塔尼亚、瑞典、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反对： 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哥斯达黎加、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主席： 表决的结果如下：12 票赞成，1 票反对，2 票弃权。因此，订正后的整个议程获得通过。

秘书长递送一九七五年七月十五日越南南方共和临时革命政府主席的电报全文的说明 (S/11756)。

秘书长递送一九七五年七月十六日越南民主共和国政府总理的电报全文的说明 (S/11761)。

主席： 现在我请那些愿意说明投票理由的代表发言。

莫伊尼汉先生（美利坚合众国）：联合国历史上的疑难日子，现在又将过去一天了。安全理事会面前所有的是一个最简单的问题。我们被请负起宪章规定的职责，审议接纳新会员国的问题。我们面前有三个国家的申请书。美国当然准备投票赞成审议这三个国家每一国的申请。宪章力求普遍性的主要推动力要求我们至少作到这一点。的确，安全理事会理事国有责任确保把具有任何国家形象的任何个体加入联合国的申请转交接纳委员会。对申请方面是否符合宪章关于会籍的规定进行审议是接纳委员会的任务。

今天我们面前有三份申请书。美国愿意接纳委员会审议每一份申请书，而且美国明白表示过，我们准备投票赞成接纳所有这些申请。我们愿意见到它们每一个都被接纳，正如所有各国都被接纳一样。

显然，安全理事会的行动使大会第三十届会议无从得到这个机会，我们对此只能表示遗憾。

卡瓦格利埃里先生（意大利）：在这次辩论中，我国代表团一直受到我早已有机会提出的那些原则的启发。第一个原则就是联合国的普遍性。我们盼望看到所有的申请书都由接纳委员会审查，并由理事会根据它们具备的条件作成决定。我们认为每一个申请国都有权通过整个的程序。对我们来说，我们准备投票赞成它们每一国的申请。

最后通过的议程仅只提到其中的两项申请，即南越和北越的申请。我国代表团在关于议程的程序性辩论中投票赞成了每一件申请，并且将投票赞成联合国接纳这两个国家。意大利同它们都已建立友好的关系。

不过，我们惋惜关于接纳南朝鲜的问题没有保留在议程上。我们希望理事会很快能够对这项申请也给予有利的考虑。

理查德先生（联合王国）：主席先生，经过我们刚才关于程序问题的有些冗长的辩论之后，你仍允许我发言，我非常感谢。我不想重新开始辩论，但我会十分高兴让苏联大使和其他的人听听我们现在已有的录音带，如果他们愿意的话。

布·布先生(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是一个不结盟国家，一向赞成联合国的普遍性和民主化。阿赫马杜·阿希乔总统在大会第二十五届会议上就这个问题宣布：

“我想到的是联合国的完全普遍性，这已因情况的演变而越来越有必要了。

“我又想到联合国的工作和一般国际关系上的全面民主化。朝向这个目标前进的道路需要通过大家都必须积极参与的协同行动。”(A/PV. 1845,
第32和33段)

我国代表团对这次辩论的态度就是按照这项政策的，对任何申请加入联合国的国家都没有偏见。

我们投票赞成把越南南方共和和越南民主共和国加入联合国的申请列入议程，并对把大韩民国的加入申请列入议程弃权，在这两方面我们都想采取可能损及这三个申请国由安理会审议的机会的态度。安理会的审议应当不加任何歧视，也没有任何根据并非安全理事会全体理事国共同的政治考虑，或回到可悲的冷战时代的有问题的先例的一揽子交易。因此我们认为，安全理事会应当有机会根据宪章的原则审议每个申请国的本身条件，并就每一情况采取符合国际社会利益的适当决定。

马立克先生（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主席先生，首先在说明投票理由之前，我要恭贺你担任安全理事会本月份主席。我代表苏联代表团欢迎你就任这个职位，祝你主持安全理事会责任重大的会议顺利成功。我也要借此机会对我们两国之间的友好合作关系表示满意。

我们也非常荣幸地感谢你的前任，安全理事会上月份主席，意大利代表普拉雅先生，和他的副手卡瓦格利埃里先生。他们在七月份有许多错综复杂的问题须加处理，并且在安全理事会的正式和非正式会议以及协商当中非常成功地应付了那些问题。

关于苏联代表团对今天举行的表决所持立场，苏联代表团要作如下声明。

苏联代表团认为关于恢复审议南朝鲜申请加入联合国的项目4列入安全理事会今天的会议议程是完全不妥当的。每个人都明白，南朝鲜加入联合国的问题是已有许多年的老问题了。安理会一再审议过这个问题，首先是在一九四九年，其后在一九五五、一九五七和一九五八年，每次都得到同样的反面结果。在那次以后，安理会有十七年没有审议这个问题，尽管从一九四九年以来，联合国会员国接纳了八十一个以上的国家为会员国。

正如苏联代表团在昨天的非正式协商过程中和今天的简短发言里所指出的，要重新审议这个问题，必须澄清下述基本情况。安全理事会是不是已为重新审议这个问题创造了条件并作出了正面的决定？到目前为止，同以前各年审议这个问题时比较，这个问题是否有具体的变化？大家都知道自从联合国成立以来直到今天本组织一直在讨论朝鲜问题。大家也都知道联合国对这个问题的审议仍未完成。对未能解决朝鲜问题的重新确认，和在大会即将举行的第三十届会议上再次注意这个问题的需要，使一些国家提出了一个把朝鲜这个项目列入大会第三十届会议临时议程的新的提议。

同时，我们不能忽视在大会第二十八届会议上，正是由于现在坚持接纳南朝鲜

加入联合国的那些联合国会员国的参与和倡议，大会通过了一项决定，促进朝鲜统一，使它成一个单一的高丽国。我们知道，在这以前有一九七二年七月四日朝鲜北方和南方的联合声明，其中载有众所周知的朝鲜统一三原则。这三项原则是：国家的统一应当在不依靠外来势力和没有外来势力干涉的情况下，自主地加以解决；国家的统一应当以和平方法来实现，不采取反对对方的武力行动；和促成民族大团结。

这些积极的原则后来经大会第二十八届会议通过，因此成为联合国的决定。但是，我们发现我们处在自相矛盾的情况下。一方面，那些建议大会进一步审议朝鲜问题，以期统一朝鲜，并撤消所谓联合国军司令部的国家，同时又在坚持南朝鲜单独加入联合国。

在我们这方面，我们认为除了统一朝鲜和撤消所谓联合国军司令部的条件外，还有一个必要的条件——这也是联合国绝大多数会员国的意见——就是从南朝鲜撤出外国部队。

这就是朝鲜的局势。很容易看出在这种情况下提议接纳南朝鲜是没有根据的，不合理的。审议南朝鲜申请加入联合国的问题的一个重大障碍是，汉城政权正有系统地扩充军力，并且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犯了无数次敌对挑衅行为。为了掩盖这项政策和实行这项政策的原因，该政权有计划地利用所谓来自北方的危险的虚伪借口。很容易看出在这种情况下，绝对没有根据，认真地谈到该国的主权和该国爱好和平，或说该国的政策符合联合国宪章对接纳各国加入联合国所要求的条件。

按照一九七二年七月四日南北联合声明所载统一该国的各项协议的原则，执行大会第二十八届会议关于朝鲜统一的决定，以及撤消所谓驻朝鲜联合国军司令部和从南朝鲜领土上撤走外国部队是最重要的必要条件，执行这些条件可以为接纳统一的朝鲜加入联合国开路。我们深信统一的朝鲜提出的申请会得到联合国一切爱好

和平的会员国的支持，毫无例外。

我们要对友好的朝鲜人民就他们国家的和平统一表示我们的团结一致。苏联无条件支持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政府的建设性提议，即是缓和朝鲜半岛的紧张，促进和创造国家和平民主统一的必要情况，这样才能保证统一的朝鲜加入国际大家庭成为联合国会员国的必要条件。

由于这些理由并在这种情况下，苏联代表团不能赞成把重新审议南朝鲜加入联合国的申请的提案列入议程。

关于越南南方共和及越南民主共和国申请加入联合国的问题，苏联代表团认为必须表示深切的满意，这两个越南国家在获得独立和主权以后完全有机会申请加入联合国为正式会员国的时机已经到了。苏联代表团全心全意支持这两项申请，并将投票赞成这两个国家加入联合国。

这两个主权国家为获得主权和独立经历了长期奋斗，并且确实显示出它们准备负起联合国宪章所载会员国的责任。它们准备同联合国其他爱好和平的会员国一起为在地球上建立真正的国际和平和安全而奋斗，并努力使国际紧张的缓和扩及全球。

我们以兄弟般的热诚欢迎越南南方共和和越南民主共和国的正式代表最近来到纽约担任它们国家驻联合国的正式观察员。如果他们在这个会议厅里，我很荣幸地亲自代表苏联代表团欢迎他们。

苏联代表团认为，安全理事会一些理事国所作把越南两个主权国家加入联合国的问题同朝鲜问题联在一起的提议是绝对没有任何理由的。两个越南国家加入联合国的问题同朝鲜问题毫无关系。联合国对一个分裂的国家领土上的两个国家加入联合国的问题的现有处理办法是，仅只——我强调“仅只”——当双方都表示愿望并同意成为本组织的会员国时才予以接纳。

同越南民主共和国和越南南方共和的情况正相反，在南朝鲜和朝鲜民主主义人

民共和国之间并没有就加入联合国取得一致。因此，把越南民主共和国和越南南方共和加入联合国的问题同另一个实质上和性质上完全不同的问题联系在一起的做法，只能认为是想故意使这两个越南国家加入联合国的问题更形复杂。

主席：我谢谢苏联代表对我所说的好话。

松贝黑先生（瑞典）：主席先生，首先让我祝贺你就任本月份安全理事会主席。我向你保证，在我们进行这些重要的讨论的时候，我国代表团将予以完全的合作。

我国代表团今天在此所作的投票已经表明了瑞典的立场，因此我只要简单地说几句。我们投票赞成安理会所收到的全部三份申请。我国政府传统的政策是赞成接纳一切合格的申请国，并一贯坚决主张奉行普遍性原则。基于这个既定的政策，我国政府希望安理会能够达成协议，将我们收到的全部三份申请列入议程。这次，大韩民国的申请未能被接受，对此我们感到遗憾。在另一方面，我们确实感到欣慰的是：我们事实上现在已经同意着手对越南南方共和和越南民主共和国申请成为会员国的项目进行实质性的审议。

我们认为，接纳这两个国家——我国政府已经同它们建立了巩固的关系——不仅是使本组织的普遍性又迈进了重要的一步，而且对于世界上这个受到如此重大创伤的地方恢复稳定和和平是一项重大的贡献。

主席：谢谢瑞典代表对我讲的亲切的话。

库德利雅夫泽夫先生（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主席先生，在解释投票之前，首先我愿意以白俄罗斯共和国代表团的名义，祝贺你——日本代表——就任安全理事会主席这个重要的职位。

我们愿意向意大利代表普拉亚大使和副代表卡瓦格利埃里公使表示感谢，他们在七月份担任了安全理事会主席，并主持了安全理事会所进行的协商。

白俄罗斯共和国代表团支持越南南方共和和越南民主共和国申请加入联合国成为会员国。这些主权国家已经用行动证明，它们信守和平，符合联合国所需加入联合国作为会员国的条件。越南人民英勇斗争的胜利结束，是各国人民民族解放运动历史上光辉的一页，是社会主义国家战斗团结、全世界进步力量给予道义和政治支持的例子。

这个胜利还体现，在社会主义国家进一步巩固、一切进步力量日益团结的形势下，没有任何力量能够阻挡民族解放运动的发展和前进。

我国代表团反对将南朝鲜申请加入联合国成为会员国一事列入安全理事会的议程。众所周知，安全理事会曾多次讨论接纳南朝鲜为联合国会员国的问题，但始终未能获得解决办法。现在，又有人企图再次将安全理事会扯进来讨论这个问题。然而从那时候到现在究竟发生过什么变化使这一问题有了新的因素？一点都没有。南朝鲜仍旧被外国军队占领，违反朝鲜人民的一切主权权利。朝鲜人民仍然被强行分割成两个部分。

必须有新的形势，安全理事会才可以再度审议这个问题，否则安全理事会还是会徒费时间，不能做出什么。但是现在并没有新的形势。当朝鲜人民要求打着联合国旗帜的一切外国军队从南朝鲜撤出的正义愿望得到实现时，当所有朝鲜人民得以在自己的土地上享受到稳定和持久的和平时，当他们真正能够在没有任何外乘干涉的情况下，根据他们自由表达的愿望行使他们决定自己的命运的主权权利时，他们才能作出决定，申请成为联合国的会员国。

况且，大家知道，汉城傀儡政权并不代表任何人。它不能被视为一个能够没有约束地行使和实行自由的政策的主权国家。因此，认为汉城的傀儡政权的地位在任何方面符合联合国宪章规定加入为联合国会员的条件是毫无根据的。正如在我之前的许多发言者指出，朝鲜问题对安全理事会来说并不是新问题。多年来大会也审议过这个问题。任何妄图通过审议南朝鲜要求成为联合国会员国的所谓申请来妨碍大会在正确的基础上解决朝鲜问题的举动，都只能被视作企图损害朝鲜人民的行动。

因为朝鲜民主主义共和国积极和稳定的一贯政策，南、北双方于一九七二年七月四日协议发表了联合声明，议定了统一朝鲜的原则。众所周知，联合国第二十八届大会以共同意见的形式通过了一项决定，贊同一九七二年七月四日的南北联合公报和其中所载的关于统一该国的原则。

同一个决议表达了普遍的希望，希望朝鲜南北双方本着上述精神，继续进行对话，扩大多方面的交流和合作，从而加速促进国家的和平统一。

我们不得不作出这样的结论：某几个国家企图强要安全理事会讨论所谓接纳南朝鲜为会员国的问题，仅仅表明它们想阻挠第二十八届大会以共同意见的形式通过的关于朝鲜问题的决定的执行。

朝鲜人民要求撤退打着联合国旗号占据南朝鲜的外国军队，停止外国对该国事务的干涉，在和平基础上实现统一的正义斗争一向得到白俄罗斯人民普遍的支持。自从联合国一开始讨论朝鲜问题，白俄罗斯就始终不渝地捍卫朝鲜人民的真正利益。这就是为什么白俄罗斯代表团绝对反对将所谓接纳南朝鲜为联合国会员国的项目列入安全理事会议程，因为这样做是违背朝鲜人民的真正利益的。

主席：谢谢白俄罗斯代表对我讲的亲切的话。

斯雷萨尔先生（哥斯达黎加）：首先，我国代表团愿意同别的代表团一起，祝贺你主席先生就任本月份安全理事会主席。我们愿意向你保证，在你执行职务时予以合作。

在这次会议开始的时候，我国代表团投票赞成将关于接纳越南南方共和、越南民主共和国和大韩民国的三个项目列入议程。在表决经修正后的整个议程时，我国代表团弃了权，因为我们不赞成其中一项申请受到了不同的对待没有列入议程，因而该申请国连接正常程序将其申请提交接纳新会员国委员会审议的机会都没有。这是对要求加入联合国的三项申请之一采取差别待遇。由于这一事实，我们投了弃权票。因为我们原本希望安理会通过议程的所有部分，平等地对待所有要求加入联合国成为会员国的申请。

主席：谢谢哥斯达黎加代表对我说的亲切的话。

卡瓦格利埃里先生（意大利）： 谢谢苏联代表和白俄罗斯代表对普拉雅和我说的亲切的话。 我诚恳地感激他们随同你主席先生和别的代表们作出这种个人的表示。 在安理会七月份最后的一次会议上，大家非常客气地表示了对意大利担任主席的敬意，当时马立克大使并不在座，代表白俄罗斯发言的则是契尔努申科大使。

主席： 既然现在没有别的代表要发言，我愿意以日本代表的身份，解释我对安理会刚才所作的决定的投票。

我国代表团投票赞成将临时议程上所列的三个项目全部列入议程。 这些项目是越南南方共和、越南民主共和国和大韩民国要求成为联合国会员国的申请。 我国代表团投票赞成列入这三个议程项目，反映我们的一种信念，我们认为安理会应当迅速、充分审议此种象申请成为会员国这样重大的问题。 将这些申请列入议程是安理会进行实质性审议之前不可缺少的第一步，因此我国代表团希望这三项申请都能列入议程。

现在，安理会既然已经将这三个项目中的两个——越南南方共和和越南民主共和国的申请——列入议程，我国代表团准备按照宪章第四条的规定审议这两项申请。

至于大韩民国提出已久的申请，我国代表团因为安理会未能将它列入议程而感到十分遗憾。 我国代表团虽然不是不知道围绕着这项申请的特殊情况，但是我们相信，不应该不顾大韩民国人民的愿望，任由这个问题继续存在下去，得不到解决。 我们仍然希望安理会同意在适当的时机处理这项申请。

安全理事会既然已经通过这次会议的议程，我以安理会主席的身份提议，按照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五十九条，立即将已通过的项目发交接纳新会员国委员会审议。 如果没有人反对，我就认为安理会同意这样做。 就这样决定。

我又提议，如果没有人反对，就在明天上午十时三十分在第7会议室召开接纳新会员国委员会会议来审议这些申请。 既然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理查德先生（联合王国）：主席先生，现在为了澄清问题——我要感谢路透社的设备该社的录音和记录——请允许我读出你的提案的确切文字作为记录，因为理事会里有些代表今天下午认为我没有听清楚这一提案。这是我要提出的程序问题，就是要肯定说过些什么话。该社的记录说：“我拟将主席所提关于将整个临时议程提付表决这一提议提付表决。”主席先生，我们就是对这一提案举行表决的。

马立克先生（苏联）：我想凡是关于安全理事会的正式业务，我们不需要安理会个别成员提出的报告，只需要联合国秘书处提供的文件。所以我羡慕英国代表团翻译部门有这样好的联系，他们肯给他录音带让他用来自向安理会提出报告。我认为这是不对的。如要正式证实主席所说的话以及我们表决的议题，我们所需要的是秘书处的正式文件，不需要安理会个别成员的报告。

莫伊尼汉先生（美国）：这可能是议程范围以外的——我要说的是我国在悠久的传统上一向认为路透社的报道胜过任何政府所说的话。

下午六时散会
